

沈阳天创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 2022 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 提供担保、接受关联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沈阳天创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15 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 2022 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提供担保、接受关联担保的议案》，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基本情况

为保证公司经营等各项工作顺利进行，公司及所属子公司 2022 年度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2 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实际授信额度以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及子公司资金的实际需求来确定。授信种类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非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保函等业务，具体以签署的合同内容为准。

公司及所属子公司拟为上述授信提供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2 亿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或接受关联方担保，前述担保额度包含：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公司及子公司相互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第三方担保公司为公司及子公司上述授信事项提供担保而公司及子公司向第三方担保公司相应提供反担保；公司及子公司接受关联方无偿提供担保同时无需向其提供反担保。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信用；公司及其子公司以其房产、专利、存货等资产提供抵质押担保。

为提高工作效率，及时办理融资业务，提请授权公司董事长或其指定代理人根据公司实际经营情况的需要，在上述范围内办理审核并签署与银行等金融机构的融资事项，并签署上述授信额度内的一切授信（包括但不限于授信、借款、担

保、抵押、融资等)有关的合同、协议、凭证等各项法律文件,由此产生的法律、经济责任全部由公司承担。本次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事宜的授权期限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上述授信及授权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 决策程序

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15 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 2022 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提供担保、接受关联担保的议案》。

二、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目前尚未签订相关授信及担保协议,上述计划授信及担保额度仅为公司及子公司拟申请的授信额度及拟提供的担保额度,具体授信及担保金额、担保类型、担保方式等尚需银行或相关金融机构审核同意,以实际签署的合同为准。

三、担保的原因及必要性

公司及子公司本次申请授信是基于经营和业务发展的需要,符合公司整体利益,担保对象经营和财务状况稳定,有能力偿还到期债务,预计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构成重大影响。

四、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15 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 2022 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提供担保、接受关联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及所属子公司 2022 年度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2 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实际授信额度以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同意公司及所属子公司拟为上述授信提供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2 亿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或接受关联方担保。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

五、独立董事意见

(一) 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

公司已在召开本次董事会前就关联担保具体情况向我们进行了说明,提供了相关资料,进行必要的沟通,获得了我们的认可。上述关联担保事项是因正常的生产经营需要发生的,遵循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符合有关法规的规定,

未损害公司利益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和非关联股东的利益，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因此，我们同意将此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在董事会审议本议案时，关联董事应当回避表决。

（二）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及子公司 2022 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提供担保、接受关联担保事项风险可控。该议案涉及的担保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表决程序合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关于公司及子公司 2022 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提供担保、接受关联担保的议案》。

六、监事会意见

公司及子公司 2022 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提供担保、接受关联担保事项，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以及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关联交易的审议程序合法合规，关联董事回避表决符合法律程序和相关规定。因此，我们同意《关于公司及子公司 2022 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提供担保、接受关联担保的议案》。

七、备查文件目录

- （一）《沈阳天创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
- （二）《沈阳天创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 （三）独立董事关于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 （四）独立董事关于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沈阳天创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11 月 15 日